

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17年9月29日（星期五）上午9：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7年9月28日—9月2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9月29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9月28日15：00至2017年9月2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7年9月25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见附件二）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会议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的事项

1、审议《关于处置年产1万吨管材项目的议案》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2017年9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处置年产1万吨管材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

2、审议《关于续聘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2017年9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8）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函在2017年9月26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事务部。不接受电话登记。

来信请寄：江西省鹰潭高新区龙岗片区三川水工产业园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邮编：3352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17年9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江西省鹰潭高新区龙岗片区三川水工产业园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具体投票操作流程见附件三）。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

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承明（证券事务代表）

电 话：0701—6318005

传 真：0701—6318013

2、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三日

附件一：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 名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 股 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29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赞成	反对	弃权
1、关于处置年产1万吨管材项目的议案			
2、关于续聘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但只能选择其中一项，三个选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股票代码：365066；投票简称：三川投票。
-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议案1	关于处置年产1万吨管材项目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续聘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0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均为普通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7年9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9月28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9月29日下午3: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